|  |
| --- |
| **赤峰学院研究生学位论文中期检查管理办法（修订）**  赤院研字 [2021]02号 |

为进一步做好硕士学位论文中期检查工作，考察研究生课题进展情况，及时发现和解决课题研究、论文撰写过程中存在的问题、缺陷和不足，督促研究进度，严把学位论文质量关，特制定此办法。

**一、时间要求**

研究生学位论文中期检查一般应在开题通过半年后进行，原则上在第四学期结束前完成。参加中期检查的硕士学位论文工作量应不低于总工作量的50%。

**二、检查内容**

1.论文工作是否按开题报告预定的内容及进度安排进行；

2.已完成的研究内容和取得的研究结果；

3.目前存在的或预期可能出现的问题；

4.后续研究计划；

5.论文按时完成的可能性。

**三、组织实施**

中期检查工作由各研究生培养单位负责组织，组建由3－5名具有高级职称人员参加的论文中期检查小组，组长一般由学科负责人（或学科带头人）担任。学生填写《赤峰学院硕士学位论文中期检查表》并提交导师审查后交学科检查小组评审。小组以听取学生报告，查阅相关材料，进行答辩等形式检查硕士研究生学位论文工作情况，形成检查结果和处理意见。小组将检查结果形成简明的书面总结上报所在学院，总结中应包括检查的总体情况、应查人数、实查人数、工作正常者、工作需改进者、有可能延期者等，对特殊情况应有一定的说明。

**四、其它**

1.导师及检查小组要认真做好学位论文中期检查工作，对完成工作量较少或阶段成果较少的要督促其加快工作进度；对存在问题较严重的（如论文选题不适当，或工作进行中遇到很大困难者）导师要督促研究生及早调整方案，做出适当处理，应尽量保证研究生如期答辩。

2.检查小组应在检查结束时明确给出是否通过检查的意见，中期检查结束后，学生要根据专家意见，及时进行修改、补充和完善相关内容，确保学位论文质量。

3.未参加学位论文中期检查的研究生将不予批准答辩。

**五、附则**

1.研究生管理部门将于第四学期末对各学院的中期检查完成情况进行统计。

2.本办法自发布之日起实施，此前相关文件同时废止，解释权归研究生管理部门。

附件：《赤峰学院硕士学位论文中期检查表》

赤 峰 学 院

2021年11月

**附件：**

学号

**赤 峰 学 院**

**硕士学位论文中期检查表**

姓名

院（部）

学位类别

研究方向

指导教师

检查时间

填报说明

一、硕士专业学位论文中期检查的时间一般应在第四学期10-12周内进行。中期检查时，学生应向检查小组成员提供硕士学位论文的开题报告。

二、此表用A4纸打印，左侧装订成册。各栏空格不够时，请自行加页。

三、本表为研究生学位档案内容，需长期保存，不得随意改变格式。表中的一至五项须采用计算机输入和打印，其它项用钢笔或碳素笔填写。

四、本表一式两份，分别由研究生管理部门和相关培养单位各存档一份。

|  |  |  |
| --- | --- | --- |
| **论文题目** | |  |
| 一、论文选题与开题报告内容是否一致，论文工作是否按开题报告预定的内容及论文计划进度进行，如存在与开题报告内容不相符的部分，请说明其原因 | | |
| 二、已完成的研究内容及阶段性成果，论文创新点，学术论文发表情况及拟发表论文内容和计划 | | |
| 三、目前存在的或预期可能出现的问题，拟采用的解决方案 | | |
| 四、毕业论文稿写作  □全部完成并定稿 □已完成草稿 □完成框架并有提纲 □没有文字资料 | | |
| 五、下一步的研究内容和研究思路，研究进度安排，论文按时完成的可行性分析（如与开题报告内容不符，必须进行论证说明） | | |
| 六、导师评价（工作思路、研究方法、研究进展、文献阅读、阶段性成果和下一步工作计划进行客观评价）  导师签名： 年 月 日 | | |
| 七、检查小组评议  检查小组组长签名： 年 月 日 | | |
| **八、检查结果**  □通过，可按预定计划研究撰写学位论文□不通过，半年之内不能申请答辩 | | |
| 检查小组成员 |  | |